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安发改审〔2025〕129号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福建省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集镇迁建新址及库周后靠安置点污水处理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

安溪白濑水库移民工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报来《关于申请审批福建省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集镇迁建新址及库周后靠安置点污水处理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请示》及附件收悉。经研究，同意福建省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集镇迁建新址及库周后靠安置点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编码：2503-350524-04-01-952187）初步设计及概算，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福建省泉州白濑水利枢纽工程集镇迁建新址及库周后靠安置点污水处理工程。

二、建设单位：安溪白濑水库移民工程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三、建设地点：安溪县剑斗镇、感德镇、白濑乡。

四、建设内容及规模：污水处理规模约 2070 吨/天，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 9 个污水处理站、市政排水管网、人工湿地及林灌等。

五、建设期限：20 个月。

六、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概算 7552.40 万元，其中第一部分工程费 6442.03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90.40 万元，工程建设预备费 219.97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政府财政资金。

请据此批复进一步优化施工图设计，加强工程建设管理，严格控制工程质量、工期和投资，确保按计划完成工程建设任务。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5 年 6 月 16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政府办、资源局、住建局。